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83551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06日

商 标

佐 里

申 请 人 重庆臣世机械有限公司

地 址 重庆市北碚区金华路369号2幢附1号354号（仅作办公室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喷雾机；发电机；柴油机（陆地车辆用的除外）；农业机械；内燃机（非陆地车辆用）；汽油机（陆地车辆用的除外）；泵（机器）；非陆地车辆用引擎；清洗设备；非陆地车辆用汽油发动机